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德支行（以下简称“交行建德支行”）签署了《保证合同》，公司为交行建德支行与公司下游经销商杭州月阳防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月阳”）、嘉兴俊凯建筑防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兴俊凯”）、绍兴迅鸿屋面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绍兴迅鸿”）、杭州尚明防水保温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尚明”）、杭州质优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质优美”）、杭州昀朗建筑防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昀朗”）、浙江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东方雨虹”）、温州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温州东方雨虹”）、台州优居防水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州优居”）及浙江嘉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嘉胜”）共十家经销商之间签订的全部授信业务合同（即主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约定的各笔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分别计算。公司为前述十家经销商向交行建德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余额最高额合计为人民币 4,000 万元，具体担保额度详见下表：

序号	被担保的下游经销商	担保金额（万元）
1	杭州月阳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1,000
2	嘉兴俊凯建筑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200
3	绍兴迅鸿屋面工程有限公司	200

4	杭州尚明防水保温工程有限公司	600
5	杭州质优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0
6	杭州昀朗建筑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800
7	浙江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300
8	温州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300
9	台州优居防水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0
10	浙江嘉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0
合计		4,000

杭州月阳通过向公司转让其具有合格凭证债权的形式为公司提供反担保；嘉兴俊凯、绍兴迅鸿、温州东方雨虹、台州优居和浙江嘉胜通过以其全部个人财产为公司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及其财产进行抵押/质押或向公司转让其具有合格凭证债权的形式为公司提供反担保；杭州尚明、杭州质优美、杭州昀朗、浙江东方雨虹通过以其全部个人财产为公司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及向公司转让其具有合格凭证的债权这两种形式为公司提供反担保。

（二）担保审议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0年4月2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0年5月15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担保的议案》，同意以连带责任保证方式对银行等金融机构给予符合资质条件的公司下游经销商的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授信总额度50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4月24日、2020年5月16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36）、《对外担保公告》（公告编号：2020-043）及《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50）。

本次担保实际发生前，公司对下游经销商的担保余额为920万元，因此，下游经销商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499,080万元。

本次担保实际发生后，公司对下游经销商的担保金额为4,920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495,080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公司名称：杭州月阳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6 日；

2、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西园五路 16 号 2 幢 230 室；

3、法定代表人：张海燕；

4、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服务：承接建筑防水工程（涉及资质证凭证经营）；批发、零售：建筑防水材料，装饰材料，五金交电，化工产品（除化学危险品及第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实际控制人杨兆维持股比例为 80%，股东张海燕持股比例为 20%。杭州月阳与东方雨虹不存在关联关系。

7、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杭州月阳资产总额 12,711,442.16 元、负债总额 4,670,806.77 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00 元、净资产 8,040,635.39 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19,873,486.52 元、利润总额 6,095,089.22 元、净利润 4,571,316.92 元（2019 年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杭州月阳资产总额 23,905,785.37 元，负债总额 6,475,015.24 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00 元，净资产 17,430,770.13 元，2020 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39,931,914.65 元，利润总额 12,520,179.65 元，净利润 9,390,134.74 元（2020 年 1-9 月数据未经审计）。杭州月阳最新的企业信用等级为 B。

8、杭州月阳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 公司名称：嘉兴俊凯建筑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6 年 5 月 20 日；

2、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秦山路 163 号；

3、法定代表人：吴俊；

4、注册资本：600 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消防设施工程；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

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 工程管理服务; 住宅室内装饰装修; 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 家用电器安装服务;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土石方工程施工;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 机械设备租赁; 建筑材料销售; 轻质建筑材料销售; 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 建筑砌块销售; 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 粘土砖瓦销售; 水泥制品销售; 五金产品批发; 五金产品零售; 劳动保护用品销售; 建筑装饰材料销售; 建筑陶瓷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 实际控制人吴俊持股比例为 100%。嘉兴俊凯与东方雨虹不存在关联关系。

7、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嘉兴俊凯资产总额 3,845,073.01 元、负债总额 3,374,694.35 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00 元、净资产 470,378.66 元, 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9,075,870.17 元、利润总额 87,900.54 元、净利润 83,505.51 元(2019 年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 嘉兴俊凯资产总额 9,316,492.24 元, 负债总额 8,826,000.13 元,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00 元, 净资产 490,492.11 元, 2020 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14,004,768.44 元, 利润总额 22,270.29 元, 净利润 22,270.29 元(2020 年 1-9 月数据未经审计)。嘉兴俊凯最新的企业信用等级为 A。

8、嘉兴俊凯信用状况良好, 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 公司名称: 绍兴迅鸿屋面工程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 2015 年 6 月 5 日;

2、注册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群贤东路 5 号 5 幢 4 楼 406 室;

3、法定代表人: 王水洪;

4、注册资本: 560 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 设计、施工: 屋面工程、防水保温工程、防腐工程、室内外装饰工程、建筑工程、地坪工程、绿化工程; 建筑修缮(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资质的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 建筑劳务分包; 批发、零售: 建筑材料、防水材料、保温材料、隔热及隔音材料、环保材料、家具用品、装饰材料、五金、

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机电设备、针纺织品；工程管理服务（涉及资质的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商务信息咨询（除金融、证券、期货、基金）；会务服务；新型材料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建材及建筑设备的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实际控制人王水洪持股比例为 60%，股东孙国梅持股比例为 40%。绍兴迅鸿与东方雨虹不存在关联关系。

7、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绍兴迅鸿资产总额 8,931,985.89 元、负债总额 6,446,782.51 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00 元、净资产 2,485,203.38 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18,461,169.16 元、利润总额 157,176.71 元、净利润 157,176.71 元（2019 年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绍兴迅鸿资产总额 10,603,155.12 元，负债总额 7,427,735.64 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00 元，净资产 3,175,419.48 元，2020 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10,809,433.62 元，利润总额 98,458.67 元，净利润 98,458.67 元（2020 年 1-9 月数据未经审计）。绍兴迅鸿最新的企业信用等级为 A。

8、绍兴迅鸿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公司名称：杭州尚明防水保温工程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1 年 3 月 14 日；

2、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锦北街道衣锦人家 13-20(13-20 幢 102)；

3、法定代表人：卞良松；

4、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建筑防水工程，建筑防腐工程，建筑堵漏工程，建筑地坪工程，建筑保温工程，市政道路防水工程，地铁防水工程，水库防水工程，大坝防水工程，隧道防水工程的设计及施工；房屋修缮；建筑防水材料、防腐材料、堵漏材料、地坪材料、保温材料、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的批发、零售及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实际控制人卞良松持股比例为 80%，股东潘娅红持股比例为

20%。杭州尚明与东方雨虹不存在关联关系。

7、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杭州尚明资产总额 10,812,137.00 元、负债总额 7,141,120.59 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00 元、净资产 3,671,016.41 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18,024,715.32 元、利润总额 1,217,541.95 元、净利润 1,174,857.37 元（2019 年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杭州尚明资产总额 20,966,597.41 元，负债总额 16,221,769.89 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00 元，净资产 4,744,827.52 元，2020 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22,000,091.84 元，利润总额 1,126,819.35 元，净利润 1,088,762.75 元（2020 年 1-9 月数据未经审计）。杭州尚明最新的企业信用等级为 A。

8、杭州尚明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五）公司名称：杭州质优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9 年 3 月 12 日；

2、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富春街道公望街 513 号；

3、法定代表人：陆萍；

4、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建筑工程施工；新材料技术研发，建筑材料（除沙石）、防水材料、钢结构材料、金属制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实际控制人陆萍持股比例为 90%，股东陆丁荣持股比例为 10%。杭州质优美与东方雨虹不存在关联关系。

7、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杭州质优美资产总额 7,230,011.97 元、负债总额 2,148,494.74 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00 元、净资产 5,081,517.23 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18,078,521.63 元、利润总额 3,201,043.52 元、净利润 2,881,517.23 元（2019 年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杭州质优美资产总额 15,253,201.37 元，负债总额 5,225,199.75 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00 元，净资产 10,028,001.62 元，2020

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24,962,518.86 元，利润总额 3,495,048.94 元，净利润 3,146,484.89 元（2020 年 1-9 月数据未经审计）。杭州质优美最新的企业信用等级为 A。

8、杭州质优美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六）公司名称：杭州昀朗建筑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3 年 8 月 27 日；

2、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滨文路 200 号 1 幢 1 层 1137 室；

3、法定代表人：李毓文；

4、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工程管理服务；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实际控制人李毓文持股比例为 99.76%，股东李毓清持股比例为 0.24%。杭州昀朗与东方雨虹不存在关联关系。

7、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杭州昀朗资产总额 12,891,173.56 元、负债总额 11,444,560.45 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00 元、净资产 1,446,613.11 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19,837,991.97 元、利润总额 975,422.11 元、净利润 924,794.91 元（2019 年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杭州昀朗资产总额 19,225,487.03 元，负债总额 17,368,928.09 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00 元，净资产 1,856,558.94 元，2020 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17,451,309.41 元，利润总额 431,581 元，净利润 410,001.26 元（2020 年 1-9 月数据未经审计）。杭州昀朗最新的企业信用等级为 B。

8、杭州昀朗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七) 公司名称：浙江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6年1月4日；

2、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城博司铭座3幢16层1603室；

3、法定代表人：李丽华；

4、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服务：建筑防水、防腐、保温工程设计、施工（涉及资质证书经营），园林绿化工程、市政道路工程、机电安装工程的施工（涉及资质证书经营）；批发、零售：防水，防腐，保温材料。园林绿化服务, 建筑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实际控制人李丽华持股比例为65%，股东杨敬伟持股比例为20%，股东于扬持股比例为15%。浙江东方雨虹与东方雨虹不存在关联关系。

7、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浙江东方雨虹资产总额133,216.29元、负债总额31,633.27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0.00元、净资产101,583.02元，2019年实现营业收入3,692,464.48元、利润总额33,515.29元、净利润33,515.29元（2019年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2020年9月30日，浙江东方雨虹资产总额2,039,169.01元，负债总额2,179,154.29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0.00元，净资产-139,985.28元，2020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1,672,074.87元，利润总额-239,386.05元，净利润-239,386.05元（2020年1-9月数据未经审计）。浙江东方雨虹最新的企业信用等级为B。

8、浙江东方雨虹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八) 公司名称：温州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6年4月14日；

2、注册地址：浙江省温州市龙湾区蒲州街道文昌路245号B幢201室；

3、法定代表人：李雪龙；

4、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建筑防水、防腐、保温、隔热、堵漏、环氧树脂耐磨地坪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的设计、施工及技术咨询服务（以上凭资质经营）；建筑

材料的销售。

6、股权结构：实际控制人邓建峰持股比例为 100%。温州东方雨虹与东方雨虹不存在关联关系。

7、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温州东方雨虹资产总额 10,888,992.19 元、负债总额 8,519,791.36 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00 元、净资产 2,369,200.83 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14,550,490.79 元、利润总额 415,031.45 元、净利润 394,279.88 元（2019 年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温州东方雨虹资产总额 11,935,655.12 元，负债总额 9,366,523.36 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00 元，净资产 2,569,131.76 元，2020 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14,044,491.79 元，利润总额 101,386.01 元，净利润 101,386.01 元（2020 年 1-9 月数据未经审计）。温州东方雨虹最新的企业信用等级为 A。

8、温州东方雨虹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九）公司名称：台州优居防水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9 年 3 月 13 日；

2、注册地址：浙江省台州市临海市大洋街道三峰路 111 号；

3、法定代表人：贺秀华；

4、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技术开发、施工、设计、技术咨询；保洁服务；绿化养护；防水材料、防火材料、保温材料、建筑材料、装饰材料（以上除危险化学品外）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实际控制人孔战峰持股比例为 90%，股东李辉持股比例为 10%。台州优居与东方雨虹不存在关联关系。

7、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台州优居资产总额 6,473,618.38 元、负债总额 6,249,434.00 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00 元、净资产 224,184.38 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1,615,258.82 元、利润总额 224,449.13 元、净利润 224,184.38

元（2019 年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台州优居资产总额 14,288,049.47 元，负债总额 14,071,090.13 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00 元，净资产 216,959.34 元，2020 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8,844,352.54 元，利润总额 4,650.32 元，净利润 -7,225.04 元（2020 年 1-9 月数据未经审计）。台州优居最新的企业信用等级为 B。

8、台州优居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十）公司名称：浙江嘉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0 年 8 月 27 日；

2、注册地址：浙江省台州市君悦大厦 B 幢 521 室；

3、法定代表人：刘敏；

4、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钢结构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机电工程、公路工程、隧道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土石方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古建筑工程、地基基础工程、环保工程、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与施工，预拌混凝土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机械设备经营租赁，建材、五金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实际控制人刘新军持股比例为 70%，股东刘敏持股比例为 30%。
浙江嘉胜与东方雨虹不存在关联关系。

7、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浙江嘉胜资产总额 14,567,557.11 元、负债总额 12,666,424.67 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00 元、净资产 1,901,132.44 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12,046,787.18 元、利润总额 480,703.23 元、净利润 450,586.26 元（2019 年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浙江嘉胜资产总额 14,226,910.15 元，负债总额 12,037,560.65 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00 元，净资产 2,189,349.50 元，2020 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8,619,280.48 元，利润总额 295,544.20 元，净利润 288,242.06 元（2020 年 1-9 月数据未经审计）。浙江嘉胜最新的企业信用等级

为A。

8、浙江嘉胜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德支行

1、担保方式

本合同项下的保证为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期限

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约定的各笔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担保函项下，根据债权人垫付款项日期）分别计算。每一笔主债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两年止。

债权人与债务人约定债务人可分期履行还款义务的，该笔主债务的保证期间按各期还款义务分别计算，自每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两年止。

债权人宣布任一笔主债务提前到期的，该笔主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以其宣布的提前到期日为准。

3、担保金额

保证人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下列两项金额之和：（1）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余额最高额即主合同下保证人所担保的主债权（包括或有债权）本金余额的最高额为人民币肆仟万元整；（2）前述主债权持续至保证人承担责任时产生的利息（包括复利、逾期及挪用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保证范围中约定的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

4、保证范围

保证的范围为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它费用。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是为有效地帮助下游经销商拓宽融资渠道，及时获得发展所需要的资金以更加有效地拓展市场，从而实现公司业务的稳定增长。本次对下游经销商的担保，公司采取了经销商的资质准入、以自有的资产提供反担保及专款专用、控制贷款额度比例等的风险防范措施，且本次被担保的共计十家下游经销商经营情况正常，信用状况良好，具备偿还债务的能力，整体担保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210,123.19 万元，其中，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融资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209,203.19 万元，占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1.48%，占公司 2020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7.42%；对下游经销商向银行申请融资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920 万元，占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0.09%，占公司 2020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0.08%。

如考虑本次新增担保额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为 214,123.19 万元，占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1.98%，占公司 2020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7.83%。其中，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融资提供的担保金额为 209,203.19 万元，占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1.48%，占公司 2020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的比例为 17.42%；对下游经销商向银行申请融资提供的担保金额为 4,920 万元，占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0.51%，占公司 2020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的比例为 0.4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承担损失等情形。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与交行建德支行签署的《保证合同》；
- 2、公司分别与本次被担保的十家下游经销商签署的《反担保合同》；
- 3、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4、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17日